（上接B841版）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六条，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由于2023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为负，且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负，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可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公司2023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财务状况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要求。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公司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分红方案履行了相关的审议批准程序。因此，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其他说明

1、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基于对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也为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和核心人才的工作积极性，完善长效的激励机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续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40,000股，成交金额为1,826,2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对股东和投资者的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利润分配决策提供便利，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利润分配各项制度规定，与股东、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23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为真实、准确反映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各类合同资产、应收款项、存货、商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合同资产及其他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商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的可变现性进行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经减值测试，2023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682,936,124.12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
应收账款	6,600,629.63
应收票据	-21,102.86
其他应收款	-505,459.45
存货	16,766,456.43
合同资产	-401,010.04
固定资产	409,369,177.11
在建工程	251,127,433.30
合计	682,936,124.12

一、本次计提流动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方法、依据及原因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或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租赁应收款和合同资产外，公司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可以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公司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二）存货跌价准备方法、依据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二、本次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长期资产（包括商誉、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等）减值准备的方法、依据及原因如下：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入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二）长期资产（包括商誉、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等）减值测试过程：

公司每年聘请的外部评估师的协助下对商誉及Airwork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在执行减值测试时，公司首先计算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与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再将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计算该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与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三、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影响

综上所述，2023年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人民币682,936,124.12元，将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合计人民币682,936,124.12元。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含商誉减值）后，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因此，公司计提本次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24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防范公司生产经营和国际投融资过程中存在的汇率风险，公司（含控股下属公司，下同）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将开展规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海外业务收入和投融资占比较大，主要采用美元、欧元、澳元等外币进行结算。当外汇汇率和利率出现较大波动时，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控制外汇风险，减少汇兑损失，减少汇率和利率波动对业绩的影响。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规避外汇风险为目的，不投机，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交易。

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主要涉及币种及业务品种

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相同的币种。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指，在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的以规避和防范外汇风险为目的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业务、外汇互换、利率互换、外汇期货等。

2、业务规模和资金来源：根据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拟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累计金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除根据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如有）外，不需要投入其他资金。该保证金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不涉及募集资金。

3、授权及期限：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4、交易对手或平台：银行或其他合规金融机构。

5、流动性安排：所有外汇资金业务均对应正常合理的经营业务背景，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三、可行性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围绕业务进行，以正常生产经营和国际投融资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套期保值为手段，有利于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的波动风险，降低对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和相关管理制度，完善相关内控流程，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可行有效；同时，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使用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因此，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有效地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业务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所有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和国际投融资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在汇率行情走势与公司预期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支出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客户或供应商货款收支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客户调整订单等情况，使货款无法跟预测的回款期及金额一致；或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后延等情况，均会影响公司现金流量情况，从而可能使实际发生的现金流与已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期限或数额无法完全匹配，从而导致公司损失；

3、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4、其他未知风险。

五、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就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是切实有效的。

2、为避免内部控制风险，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管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3、当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的，财务部应保证按照制度要求实施具体操作，并随时跟踪业务进展情况；审计部门应认真履行监督职能，发现违规情况立即向董事长及公司董事会报告；公司应立即商讨应对措施，做出决策。

4、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26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083,363,091.11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902,907,623.02元。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弥补亏损金额为人民币-2,008,795,453.11元，实收股本总额人民币800,245,171.00元，未弥补的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亏损原因

报告期归属于上市股东的净利润亏损主要是受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irwork公司”）影响，其影响主要包括：

1、Airwork公司所在的航空运营业务板块，自从受到欧盟、美国、新西兰等国与俄罗斯双边关系及相互制裁的影响后，该事件对其2023年度业绩的影响仍未消除，Airwork公司在俄罗斯的业务仍未恢复。而2023年航空货运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Airwork公司2023年度经营业绩也因此受到行业及客户需求不足的影响未能完全恢复。

2、Airwork公司于2019年4月以其全部现有及未来（即2019年4月及以后）持有的资产作为抵押范围签订银团贷款合同。截至2024年1月29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1亿美元，其中1.07亿美元将于2024年7月31日到期需偿还。目前Airwork公司管理层正积极与银团商榷授信续期事项。

为了增强偿债能力，Airwork公司努力降低运营成本，同时，拟计划2024年处置14架飞机机身及24台飞机发动机，由于上述资产的使用方式发生变更（由运营转为出售），导致资产评估计价方法也随之发生变更，由收益法变更为市场法，因此上述飞机资产发生减值。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聘请评估机构进行了测算，根据评估报告，Airwork公司上述因为用途发生改变所涉及的资产将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约为6.6亿元人民币。

3、意大利MCM公司市场开拓情况不佳，部分原材料采购交付周期延长，意大利部分订单交付及验收延迟，原材料、能源及人工等成本上涨，而产品销售价格未能相应上调。使得意大利MCM公司在本报告期中的业绩不及预期，但自2023年第四季度起正在逐步恢复。

三、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快速提升整体的盈利水平为目标，弥补前期亏损。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将围绕主营业务高端装备制造，实施资源整合，紧抓制造业升级以及国家政策利好的重要机遇，稳固传统市场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拓宽技术及产品的应用领域，增强产品竞争优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规模和市场占有率。

2、公司将持续优化经营管理体系，深入推进精益化生产管理，通过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供应链等方式来降低经营成本。加强员工培训和管理，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品质，不断提高企业运行质量，增强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朝着“重点聚通向头部、核心业务上规模，成为智能制造领域的标杆企业”的远景迈进。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27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决定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22日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二），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日发数字科技园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00	2023年年度报告	√
6.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为控股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9.00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拟出售资产的议案	√
11.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表决；2、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4年5月15日15:00时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002520日发精机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28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授信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为了扩大销售规模、减少销售风险，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授信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买方信贷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日发精密机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机床”）向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农商银行”）申请买方信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对部分客户采用按揭贷款方式销售设备，日发机床为按揭贷款承担担保责任，第三方为日发机床提供反担保。

日发机床在买方信贷授信担保上实行总余额控制，即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任何时点，日发机床为客户提供的买方信贷业务担保总余额将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在上述期间内，在银行审批的买方信贷授信额度下且日发机床为客户办理买方信贷业务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情况下，日发机床可连续、循环的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

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不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同时，上述买方信贷授信是基于对日发机床业务发展情况的预测，为确保满足日发机床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提供授信的灵活性，基于未来可能的变化，公司董事会拟授权日发机床执行董事在符合担保规则要求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决议范围内，在总额度内调剂授信额度，并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洽商、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二、担保各方基本情况

1、担保人日发机床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日发精密机床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新昌县七星街道日发数字科技园3号1幢

法定代表人：梁海青

注册资本：200,000,000元

经营范围：数控机床、机械设备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智能装备、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以具体业务实际发生对象为准。

三、担保事项具体情况

新昌农商银行在日发机床买方信贷授信额度内，日发机床的客户以法人单位向银行申请办理设备按揭贷款，借款期间在一到三年之间；日发机床为借款人提供担保；第三方及客户以所购设备为日发机床提供反担保。

四、担保收益和风险评估

日发机床逐步开发并销售大中型、重型高端数控机床，这类设备技术含量高、售价高。通过开展买方信贷担保业务有助于大型设备的市场开拓和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行能力，但也存在资金担保的风险。因此，日发机床在买方信贷担保业务开展中，要求客户需支付所购设备的30%或以上的设备款项，仅设备款余额由借款人申请银行融资；借款人、担保人以其所向贷款银行承担连带责任；第三方及客户以所购设备资产提供反担保。

五、截止会议召开日累计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会议召开日，日发机床因申请买方信贷授信产生的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18.2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26,476.97万元的0.01%；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董事会及监事会意见

1、公司董事会就关于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事宜发表了如下意见：

同意全资子公司日发机床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并授权日发机床执行董事在符合担保规则要求的前提下，在董事会决议范围内，在总额度内调剂授信额度，并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洽商、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2、公司监事会就关于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事宜发表了如下意见：

该项担保业务的开展，将为日发机床优质客户提供资金，以提高目标客户的合同履约能力，将有效地促进和巩固日发机床与客户之间的合作伙伴关系，符合日发机床的长远发展利益。上述担保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同意日发机床向银行申请买方信贷授信额度并承担担保责任。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29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7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况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适用日期

2023年11月9日，财政部印发《准则解释第17号》，对“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三方面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准则解释第17号》的内容要求，执行相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准则解释第17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完善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原则及披露要求；

（2）明确企业供应商融资安排的界定、范围以及披露要求；

（3）完善对于租赁准则中售后回租交易的会计处理要求。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18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15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以现场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吴捷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逐项表决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四节 公司治理”的相关内容。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2023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董事会依据上述独立性自查报告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3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083,363,091.11元，同比减少2.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02,907,623.02元，同比减亏40.97%；2023年末实现每股收益-1.13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计划2023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财务状况不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要求。

《关于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专项说明》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均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下属公司，公司提供以上担保能够解决其正常运营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其经济效益，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董事会认为此次担保符合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同意为其提供以上担保。

《关于为控股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捷先生、黄海波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出售资产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拟出售资产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